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臺東市中山路二七六號
承辦人：陳頌恩
電話：089-330580
傳真：089-341118
電子信箱：wl033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觀交字第1120056019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40000A_1120056019_ATTACH1.pdf、
376540000A_112005601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112年3月16日院授陸經字第1120300172A號
令，公布「恢復實施金門、馬祖、澎湖與大陸地區間之客
運船舶往來，以臺灣地區人民及其配偶等為限」自112年3
月25日生效，轉請查照並遵照辦理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12年3月16日院授陸經字第1120300172C號函辦
理。

正本：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、臺東縣政府所屬各機關
副本：本府交通及觀光發展處(交通事務科)

